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黃正勇

電話：(02)77367932

Email：poa119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60136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線上申請懶人包、公告資料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06年就讀專科以上83-89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6年9月20日內授役徵字第1060830535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兵規則業於本(106)年9月12日經國防部及內政部會銜修正發布，按該規則第26條第2項規定：「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，得依其志願，於每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前向戶籍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申請連續二年暑假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；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，以抽籤決定之」。
- 三、國防部考量國軍各新訓旅暑假期間除接訓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外，另有教召、各志願役班隊訓練且適逢應屆畢業役男入營高峰等多重任務，爰匡定107年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錄取員額為4,250員。
- 四、檢送「106年就讀專科以上83-89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」公告，及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」線上申請公開抽籤懶人包各1份，請各校轉知宣導，以維學生權益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內政部役政署、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6/09/28
09:25:34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6/09/28

